

志工活動；協助訪問、聯繫、慰問、服務照顧散居榮民及遺眷；協處及通報服務區內榮民/眷緊急或突發事故（如善後、車禍、詐騙案等）；協助榮民/眷申請本會、榮民榮眷基金會、地方政府或慈善機構之社會救助、福利事項；聯繫服務區內社福資源及協助巡視亡故榮民遺屋狀況等。

三、社區服務員設於偏遠或榮民散居不易提供即時性服務之地區，係服務觸角之延伸，彌補社區志願服務組長之不足。目前，僅於莒光、東引、北竿、小琉球、蘭嶼及綠島等離島地區設置，因當地榮民/眷人數少，交通不便，服務內容除訪視關懷外，以協助處理緊急突發狀況立即通報動態及案件申請為主，服務時數較社區志願服務組長為少。

四、社區服務組長與社區服務員，兩者在服務照顧榮民人數、工作內容性質及地域範圍迥異，亦無隸屬關係。

（五）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網路詐欺案件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9024 號）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8-6-289）

許委員就網路詐欺案件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內政部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鑒於詐騙集團猖獗，其犯罪組織已不亞於傳統幫派化之犯罪集團，本部警政署刻正配合法務部推動研修「組織犯罪條例」，並將電信網路詐欺集團納入規範內容，除加重詐欺集團成員相關刑責外，並於刑責執行完畢或赦免後，命令其入勞動場所強制工作三年，再犯者並加重其工作期間為五年。
- 二、刑法保安處分之「強制工作」，旨在對有犯罪習慣或以犯罪為常業或因遊蕩或怠惰成習而犯罪者，令入勞動場所，以強制從事勞動方式，培養其勤勞習慣、正確工作觀念，習得一技之長，於其日後重返社會時，能自立更生，期以達成刑法教化、矯治之目的，本部警政署將配合法務部儘速完成該法之審查修正事宜，以增進偵查犯罪能量，遏止詐欺不法歪風。

（六）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我國出口貿易出現罕見的「連八黑」，建請政府產業政策應不斷研發創新，朝高附加價值轉型，以擴大整體經濟效益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30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59023 號）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8-6-288）

許委員淑華就我國出口貿易出現罕見的「連八黑」，建請政府產業政策應不斷研發創新，朝高附加價值轉型，以擴大整體經濟效益等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：

受到全球經濟成長不如預期及國際油價下跌影響，主要國家出口均呈衰退。今（104）年 8 月，我國與韓國分別年減 14.8%與 14.7%，韓國減幅擴大；新加坡出口更銳減 13.9%、日本減少 9.1%及美國減少 6%，全球經濟表現持續頓挫，為因應此一情勢，政府採取措施如下：